

福州市商务局文件

榕商务物流〔2026〕10号

福州市商务局关于发布 2026年一季度 福州市物流业运行情况的通知

福州新区管委会（长乐区人民政府），各县（市）区人民政府，
市发改委、市统计局、市工信局、市交通局、市邮政管理局

为促进我市现代物流业发展，根据《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关于进一步加强现代物流业运行分析工作的通知》（闽工信函服
务〔2021〕67号）要求，我局组织开展全市物流业运行情况调
查分析，现将 2026年一季度福州市物流业运行情况予以发布。

附件 2026年一季度福州市物流业运行情况



(此文件主动公开)

2026年一季度福州市物流业运行情况

一季度，随着经济运行持续回升向好，以及各项稳增长相关政策持续显效，全市物流业市场规模持续扩大，物流运行开局良好。

一、福州市物流业业务收入略有增长

据初步测算，一季度，全市物流业业务收入 317.26 亿元，同比增长 0.9%，与上年同期增速（0.9%）持平。其中交通运输、仓储业、邮政业中的物流业务收入 218.14 亿元，同比下降 1.5%，比上年同期增速（-2.0%）提高 0.5 个百分点；批发和零售业中的物流业务收入 99.12 亿元，同比增长 6.7%，比上年同期增速（8.5%）下降 1.8 个百分点。

表 1 2026 年一季度福州市物流业业务收入 单位：亿元、%

指 标	2026 年一季度	2025 年一季度	同比增长（按可比价格计算）
物流业业务收入	317.26	311.32	0.9
1. 交通运输、仓储业、邮政业中的物流业	218.14	219.35	-1.5
2. 批发和零售业中的物流业	99.12	91.97	6.7

二、福州市物流业增加值保持增长

一季度，全市物流业实现增加值 190.74 亿元，按可比价格计算，同比增长 5.8%，比上年同期增速（6.1%）降低 0.3 个百分点。其中交通运输、仓储业、邮政业中的物流业增加值 123.16 亿元，同比增长 4.8%，与上年同期增速（5.7%）降低 0.9 个百分点；批发和零售业中的物流业增加值 67.58

亿元，同比增长 7.8%，与上年同期增速（7.0%）增加 0.8 个百分点。

物流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为 6.2%，与上年同期持平；占服务业增加值的比重为 10.6%，比上年同期下降 0.5 个百分点。

表 2 2026 年一季度福州市物流业增加值 单位：亿元、%

指 标	2026 年一季度	2025 年一季度	同比增长（按可比价格计算）
物流业增加值	190.74	178.45	5.8
1. 交通运输、仓储业、邮政业中的物流业	123.16	116.36	4.8
2. 批发和零售业中的物流业	67.58	62.09	7.8

表 3 2026 年一季度福州市物流业增加值占第三产业及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单位：亿元、%

年 份	物流业增加值	占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	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
2024 年 1 季度	167.8	11.1	6.3
2025 年 1 季度	178.45	11.1	6.2
2026 年 1 季度	190.74	10.6	6.2

三、福州市物流业投资增长放缓

一季度，全市物流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同比增长 8.1%，比上年同期增速（41.5%）下降 33.4 个百分点。其中交通运输、仓储业、邮政业中的物流业投资同比增长 5.2%，比上年同期增速（45.7%）下降 40.5 个百分点；批发零售业中的物

流业投资同比增长 17.3%，比上年同期增速（-20.3%）增长 37.6 个百分点。

一季度，全市物流业基本面稳中向好，物流业增加值保持稳步增长、业务收入稳中有升，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明显放缓。外部环境依然充满不确定因素，下一步要着力扩大有效需求，继续提振发展信心，稳定市场预期，巩固物流业发展基础，继续推动物流业持续向好。